

证券代码：872750

证券简称：宜通海科

主办券商：诚通证券

上海宜通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3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6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雪阳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董事、总经理王惠群、监事会主席孙茜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上海宜通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新增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以及实际业务发展需要，拟新增向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申请贷款，预计该笔新增申请的银行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；南

京银行上海分行，贷款金额不超过 500 万。具体贷款方式、贷款金额、贷款期限和贷款利率等内容以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拟新增申请银行贷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宜通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宜通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4 日